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的回复公告

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管理二部公司下发的《关于新疆冠农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年度报告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4]4028号),以下简称“工作函”,公司及中介机构就工作函关注的问题逐项进行认真核查,现就工作函相关问题公告如下:

一、关于皮棉贸易业务,公告显示:2023年公司棉纺业务的商业业务主要为皮棉贸易业务,实现营业收入9.14亿元,同比大幅增长82.74%,但该业务的毛利率同比减少3.3个百分点,降为4.66%。公司第四季度单季实现营业收入与第二季度持平,但毛利率大幅减少,销售费用及管理费用合计1.42亿元,同比增长下降。请公司:(1)根据《格式准则第2号》,区分贸易业务销售模式,列示近两年皮棉贸易业务总账法与净额法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判断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存货科目、货物存储及转移安排、定价方式、货物及价格风险承担情况等;(2)补充披露皮棉贸易业务2023年的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名称,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名称、关联关系,是否为全新新增,采购价格或采购内容、交易金额、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3)分析显示,自2023年行情回落,棉花产品的毛利率上升,请公司结合皮棉贸易市场价格趋势变化等情况,说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的毛利率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4)结合上述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核实皮棉贸易业务是否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二、根据《格式准则第2号》,区分贸易业务销售模式,列示近两年皮棉贸易业务总账法与净额法的主要财务数据及判断依据,包括但不限于存货科目、货物存储及转移安排、定价方式、货物及价格风险承担情况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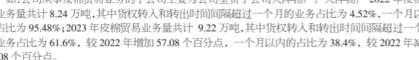
(一)近两年皮棉贸易业务总账法与净额法的主要财务数据

年度	贸易业务营业收入(万元)	贸易业务营业成本(万元)	贸易业务毛利(万元)	贸易业务毛利率(%)
2023年	91,424.29	87,166.07	4,258.22	4.66%
2022年	129,250.52	124,200.55	5,049.97	3.91%

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减少主要系2023年公司子公司棉通棉业生产发生亏损,2023年其减少了皮棉贸易业务量所致。

公司2022年与2023年净额法核算的口径基本一致。2023年总账法核算金额大于2022年,主要系2022年9月左右皮棉价格大幅下跌,根据2022年第四季度皮棉价格走势及2022年末、2023年上半年行情回落,皮棉价格回升幅度较大。基于此,公司于2022年末和2023年上半年分别并行了大量贸易库存,待2023年行情回落,皮棉价格回升,公司进行了销售(见下图)。公司2023年皮棉贸易收入较2022年大幅增长,与2022年皮棉行情回落,棉花产品的毛利率上升,请公司采取上述经营策略,导致较多皮棉库存取得销售的风险较大。

如:公司从事皮棉贸易业务的子公司主要为全资子公司天润物产。天润物产2022年皮棉贸易业务量共计8.24万吨,其中货权转移和出库时间间隔超过一个月的业务占比为4.52%,一个月以内的占比为95.48%;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共计9.22万吨,其中货权转移和出库时间间隔超过一个月的业务占比为61.6%,较2022年增加57.08个百分点,一个月以内的占比为38.4%,较2022年减少57.08个百分点。



(二)皮棉贸易业务模式

冠农皮棉贸易业务采用净额法还是净额法核算,公司皮棉贸易业务模式均为:公司与供应商和客户签署买卖合同,公司通常根据市场行情自主选择供应商并对皮棉进行建仓,根据市场价格行情,公司可以只存或在途客户,再选择供应商。

具体操作流程为:买方通过中国棉花质量公证检验报告可查询所有已入皮棉的颜色、轧工、重量、长度、马克隆值等质量指标,根据自己需求,选择合适品种,联系客户签订购销协议,协议中明确皮棉规格、市场价格进行建仓,采购的皮棉将存储至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指定监管仓中,其中有的皮棉规格接近原产存储至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指定监管仓(该仓公司从事仓储业务,亦为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指定监管仓),大部分皮棉存放于第三方仓库。在支付货款后,买卖双方进行货权转移至买方。公司可理解所有权的转移,该转移可得到该产品的控制权及已进行了转移。

冠农的贸易业务具有两项特征:一是,公司有能力根据供应商对皮棉的品质进行选择及采购,同时供应商和客户承担了存货风险,皮棉价格走动的风险,利用价格走动的风险,公司赚取差价;二是,公司根据客户承担主要责任,而不是供应商或其他第三方承担主要责任。客户与供应商选择供应商,客户对客户承担主要责任,而不是供应商或其他第三方承担主要责任。公司自供应商取得皮棉后,皮棉的价格波动风险由客户承担,如皮棉发生毁损灭失,则由公司向第三方仓库追索,而不是供应商,公司承担了存货风险。

销售业务,公司主要与客户签订买卖合同,买卖合同中明确皮棉的具体批号,客户根据买卖合同约定日期与客户进行交货,交货方式为先款后货。在收到客户货款后,公司将皮棉按客户指定地点和客户进行货权转移,销售费用及销售税金,买卖双方完成交易,公司销售后,即将该商的所有权和控制权全部转移至买方,相应货物与价格风险全部由买方承担和享有。

公司的销售业务具有以下两项特征:一是,公司不存在其他第三方为客户提供商品或仅为其他方提供商品协助向公司收取手续费的情况,公司所有客户对皮棉的销售报价自主选择将皮棉销售给谁,客户亦有权与客户议价及磋商合同条款,供应发生毁损灭失,公司具有皮棉的所有权;二是,公司的客户均为公司直接交易,如客户承担的最大毁损灭失风险由所有含税购销商,而不是仅由双方手续,公司承担了所有客户的信用风险。

(三)净额法核算

公司贸易业务采用净额法还是净额法主要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财会[2017]22号)“(新收入准则)及相应指南的规定,第五,判断交易的经济实质,第三,四,企业应当根据其在该项交易中是否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来判断从事该交易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还是代理人。企业在向客户转让商品前能够控制该商品的,该企业为主要责任人,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确认收入;否则,该企业为代理人,应当按照预期有权收取的手续费的净额确认收入。该金额应当按照已收或应收对价总额扣除应支付给其他相关方的款项后的净额,或按照规定的佣金金额比例确定。”

结合公司皮棉贸易业务模式和特征,公司在转让商品前,已支付皮棉货款并取得货权,同时将皮棉存储于指定的全国棉花交易市场指定监管仓(以保税形式),已完成取得货权的控制,同时,公司综合考虑了是否对客户承担了主要责任,是否拥有存货风险,是否拥有定价权及其他事实和情况,公司认为公司向客户转让皮棉前拥有对该商品的控制权,公司从该皮棉贸易的身份是主要责任人,公司皮棉贸易业务按照总额法确认收入。但公司基于净额法原则,对以下存在代理人的业务采用净额法核算,一是,从取得控制权的时间看,存在代理人的业务,较典型的业务是货权转移时间和转让时间为一,表明获得的皮棉具有可撤销性,过渡性的特征;二是,从商业实质看,存在代理人的业务,包括贸易商和采购商最近,供应商和客户存在关联关系,年度内某一贸易商是采购商的供应商,或发生情况下同一批次的货物多次采购等情况。

二是,关于皮棉贸易业务2023年的前五大客户及供应商披露,包括但不限于具体名称、关联关系,是否为全新新增,采购价格或采购内容、交易金额、期末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情况等。(一)皮棉贸易业务2023年前五大客户情况

序号	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是否关联方	是否前五大客户
1	客户一	30,123.57	33.0%	否	是
2	客户二	14,594.29	15.9%	否	是
3	客户三	7,216.61	7.9%	否	是
4	客户四	3,260.08	3.6%	否	是
5	客户五	4,258.22	4.7%	否	是

注:上述客户信息涉及商业秘密,信息不宜公开。

(二)皮棉贸易业务2023年前五大供应商情况

序号	名称	营业成本(万元)	营业成本占比(%)	是否关联方	是否前五大供应商
1	供应商一	13,075.02	14.9%	否	是
2	供应商二	5,091.63	5.8%	否	是
3	供应商三	4,097.21	4.7%	否	是
4	供应商四	3,087.74	3.5%	否	是
5	供应商五	2,712.26	3.1%	否	是

注:上述供应商信息涉及商业秘密,信息不宜公开。

三、三年应披露,因2023年行情回落,棉花产品的整体毛利率上升,请公司结合皮棉市场价格趋势变化等情况,说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的毛利率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四)结合上述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核实皮棉贸易业务是否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年度	贸易业务营业收入(万元)	贸易业务营业成本(万元)	贸易业务毛利(万元)	贸易业务毛利率(%)
2023年	91,424.29	87,166.07	4,258.22	4.66%
2022年	129,250.52	124,200.55	5,049.97	3.91%

注:某批皮棉贸易业务采用净额法核算时,如合同收入大于合同成本,则合同收入减去合同成本后的金额确认为营业收入,反之,则确认为营业成本。表中净额法确认的皮棉贸易收入和成本为当年净额法核算下确认的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合计。

从上述表中可以看出,总额法确认的贸易业务2023年毛利率较上年增加3.59个百分点,毛利率水平符合2023年皮棉行情回落的情况。但按净额法业务总体毛利率较2023年下降3.3个百分点,主要原因为:一是,2022年公司总账法确认的皮棉贸易业务较少,净额法确认的皮棉贸易业务取得881.62元毛利,2022年毛利率计算基数较低,2023年,从而导致了2023年总账法确认的皮棉贸易业务毛利率上升;二是,2022年11月,棉花价格上涨,2023年,棉花价格回落,皮棉贸易业务的毛利降低;三是,2022年皮棉贸易业务量减少,使得计提减值准备后再出售的皮棉存货毛利率为正常水平,而2023年皮棉存货不计提减值准备,毛利率大幅下降。

四、结合上述情况及《企业会计准则》的相关规定,核实皮棉贸易业务是否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

如:如问题1第一问(三)的回复,公司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的会计处理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不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形,公司对皮棉贸易业务的商业实质进行了从严判断,对于商业实质存在无商业实质的皮棉贸易业务采用了净额法核算。2023年公司按总额法确认收入,皮棉贸易业务不存在无商业实质的贸易业务。

会计师回复:

1.对于皮棉贸易执行的审计程序

(1)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冠农股份皮棉业务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2)我们通过访谈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确认有关的控制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并评价,评估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我们检查了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单、提单等,检查重要客户订单的日期和数量,并对重要客户的交易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

(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及其他单证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恰当的确认;主要责任,是否承担存货风险,是否有定价权以及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判断冠农股份在客户转让皮棉时是否拥有皮棉的控制权,且该控制权是否同时具有过渡性的,分析冠农股份在交易背景中所有的权利和义务,判断冠农股份在皮棉贸易业务中的身份是否是企业代理人;

(5)我们检查了冠农股份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检查重要客户的背景,分析冠农股份皮棉贸易收入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2.对于皮棉贸易收入采用总额和净额法核算的核查程序

(1)我们检查了公司的总额法和净额法核算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2)我们检查了公司是否一致的执行了总额法和净额法核算;

(3)我们检查了公司是否一致的执行了总额法和净额法核算;

(4)我们检查了公司的标准,公司是否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况。

3.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审计证据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我们认为冠农股份皮棉贸易业务采用净额法核算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核算标准是一贯执行的,收入确认是准确的,公司不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况。

问题2:关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公告显示: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量较2022年大幅增长,主要系2023年皮棉行情回落,棉花产品的毛利率上升,请公司结合皮棉贸易市场价格趋势变化等情况,说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的毛利率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具备持续性;

(一)公司2023年年报披露的“主营业务分部收入情况”的披露,原披露如下:

主营业务分部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成本(万元)	营业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906,527.09	1.96%	2,825,835.71	1.94%	25.42%	增加29.22个百分点
境外	2,042,121.64	1.48%	1,948,808.39	1.26%	23.59%	增加29.77个百分点

正确的金额为:

主营业务分部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成本(万元)	营业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906,527.09	1.96%	2,825,835.71	1.94%	25.24%	增加12.79个百分点
境外	2,042,121.64	1.48%	1,948,808.39	1.26%	23.62%	增加13.03%

(一)境内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增加22.5%,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32.40%,主要原因是国内棉花价格、贸易市场销量增加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12.7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番茄制品、棉副产品毛利率上升所致。

(二)境外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收入上年同期增加126.24%,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130.83%,主要系出口产品销售价格上涨,销售价格上升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1.54个百分点,毛利率变动不大。

(三)公司番茄制品出口情况对比表:

产品	销量(吨)	收入(万元)	成本(万元)	毛利率	
2023年	216,473.39	9,430.39	204,123.09	164,766.63	19.26%
2022年	115,700.09	7,795.27	99,194.64	117,431.40	20.26%

注:上述客户信息涉及商业秘密,信息不宜公开。

路攀升,创下历史新高水平,贸易量也持续增长,这一态势延续至2023年。中国加工番茄产品依托成本优势,出口势头强劲。受此影响,2023年国内番茄加工企业盈利能力可观。



(四)关于应披露,因2023年行情回落,棉花产品的整体毛利率上升,请公司结合皮棉市场价格趋势变化等情况,说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的毛利率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

公司出口货物按照海关报关出口报关单,货物装箱后经物流公司出具提单,公司取得报关单,提单并按原日期到港点确认收入。

综上,2023年,公司系根据境外番茄制品需求大幅增加及出口价格大幅上涨这一市场机会,在持续加大包装番茄制品出口的同时,积极开拓小包装番茄制品国际市场,并获得了更多的客户订单,小包装番茄制品订单量大幅增加,2023年销售及收入较上年大幅增加,因此公司2023年番茄制品出口收入大幅增长具有合理性。

番茄制品出口价格趋势走势及小包装番茄制品客户订单是否可持续,主要影响因素为国内及国际农产品供需状况、国际关系的变化等,具有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将通过持续深耕基地提效,提高生产自动化水平进一步降低生产成本,加强市场研究和预判能力,提高出口服务水平等措施,进一步提高番茄制品的抗风险能力和盈利能力。

三、结合问题(一)、(二)及该业务经营模式,分析相关业务毛利率大幅下降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实质涉及贸易业务。

从上表中分析可以看出,公司小包装番茄制品出口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1.54个百分点,总体毛利率大幅下降,具有合理性。公司小包装番茄制品出口业务从实操看,为生产加工业务,不涉及贸易业务。

我们了解、评估了管理层对冠农股份皮棉业务确认相关内部控制的设计,并测试了关键控制执行的有效性;

(1)我们检查了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单、提单等,检查重要客户订单的日期和数量,并对重要客户的交易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

(2)我们通过访谈销售合同及与管理层的访谈,对与产品销售确认有关的控制转移时点进行了分析并评价,评估收入确认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

(3)我们检查了收入确认相关的支持性文件,包括销售合同、销售单、提单等,检查重要客户订单的日期和数量,并对重要客户的交易和应收账款余额进行了函证;

(4)针对资产负债表日前后确认的销售收入核对出库单、客户签收单及其他单证等支持性文件,以评估销售收入是否恰当的确认;主要责任,是否承担存货风险,是否有定价权以及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判断冠农股份在客户转让皮棉时是否拥有皮棉的控制权,且该控制权是否同时具有过渡性的,分析冠农股份在交易背景中所有的权利和义务,判断冠农股份在皮棉贸易业务中的身份是否是企业代理人;

(5)我们检查了冠农股份是否存在关联方关系,检查重要客户的背景,分析冠农股份皮棉贸易收入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2.对于了解公司小包装番茄制品生产线的产能情况,公司当前的产能足以满足当年新增大额订单;

(3)检查了全部的账期与产品销售业务相关的合同、报关单、提单等,未发现异常;

(5)登录中国电子口岸网站,抽查了公司的出口报关单,与公司申报、报关单数据核对,核对结果一致。

3.核查意见

经核查,我们认为公司的上述回复与我们在审计过程中获取的审计证据在所有重大方面一致。番茄出口收入确认是准确的,公司不存在应接未接净额法确认收入的情况。

问题2:关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公告显示: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量较2022年大幅增长,主要系2023年皮棉行情回落,棉花产品的毛利率上升,请公司结合皮棉贸易市场价格趋势变化等情况,说明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的毛利率降低的原因及合理性;是否具备持续性;

(一)公司2023年年报披露的“主营业务分部收入情况”的披露,原披露如下:

主营业务分部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成本(万元)	营业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906,527.09	1.96%	2,825,835.71	1.94%	25.42%	增加29.22个百分点
境外	2,042,121.64	1.48%	1,948,808.39	1.26%	23.59%	增加29.77个百分点

正确的金额为:

主营业务分部名称	营业收入(万元)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成本(万元)	营业成本占比(%)	毛利率(%)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境内	2,906,527.09	1.96%	2,825,835.71	1.94%	25.24%	增加12.79个百分点
境外	2,042,121.64	1.48%	1,948,808.39	1.26%	23.62%	增加13.03%

(一)境内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收入同比增加22.5%,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32.40%,主要原因是国内棉花价格、贸易市场销量增加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12.79个百分点,主要原因系番茄制品、棉副产品毛利率上升所致。

(二)境外2023年皮棉贸易业务收入上年同期增加126.24%,营业成本比上年同期增加130.83%,主要系出口产品销售价格上涨,销售价格上升所致;毛利率较上年同期增加1.54个百分点,毛利率变动不大。

(三)公司番茄制品出口情况对比表:

产品	销量(吨)	收入(万元)	成本(万元)	毛利率	
2023年	216,473.39	9,430.39	204,123.09	164,766.63	19.26%
2022年	115,700.09	7,795.27	99,194.64	117,431.40	20.26%

注:上述客户信息涉及商业秘密,信息不宜公开。

跌价金额的负面影响,但实际测算存货跌价系数较次、分项、分类别进行跌价测试的实际计提金额。

经查询,皮棉业务、棉纺业务的同行业公司比本公司披露年报存在存有多类库存商品但年报未披露具体类别分项披露,无法核查。

公司番茄业务同行业公司中公中康隆【股票代码:000972】库存商品应主要为番茄酱,2023年末账面余额为5.78亿元,跌价准备115.12万元,平均计提比例0.2%,公司番茄酱2023年末账面余额4.84亿元,跌价准备384.97万元,平均计提比例0.8%,与可比公司计提比例不存在重大差异。

三、2023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小于2022年的原因

通过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与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公司2023年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18.35万元,其中,按业务模式来看,对贸易类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435.06万元(均为皮棉),对自产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2,383.29万元,2023年计提跌价准备较2022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在于2022年对皮棉商品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大,而2023年皮棉商品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大幅下降。

2022年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原因:因棉花产品具有显著的季节性,公司2022年销售的皮棉产品于2022年9月采收并加工成棉花原料(棉花原料)生产,因2022年初棉花是2021年9-10月的市场价格形成的,公司皮棉成本约为2.3万元/吨,2022年6月(见下图)左右棉花国际价格环境影响,棉花下游产业疲软等因素影响,棉花市场价格大幅下跌至约1.5万元/吨,导致2022成本与市场价格大幅倒挂,2022年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了1.14亿元减值准备,公司2023年销售的皮棉成本于2023年10月采购的棉花成本,2023年年初,棉花价格发生如2022年的异常波动(见下图),不存在成本与市场价格显著倒挂的情况,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小。



(四)公司库存商品明细情况

产品	2023年末库存余额(万元)	2022年末库存余额(万元)	增减变动
棉产品	10,411.39	10,007.16	-4.55%
棉副产品	36,327.84	69,020.49	37.57%
番茄产品	40,013.67	27,577.57	45.74%
棉副产品	12,772.50	11,274.24	13.31%
棉副产品	40,013.67	40,379.39	-0.91%
合计	100,003.54	110,327.85	9.28%

2023年末公司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为16.80亿元,同比增长52.28%。主要是棉产品、番茄产品及棉副产品库存增加,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生产产棉、番茄制品生产量较上年分别增加46.40%、101.77%;二是棉副产品2023年开始生产产棉、番茄制品,与上年比较次数多,故库存商品在次年初大幅增加;三是公司棉副产品和番茄业务均有显著季节性,产成品主要在次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增加库存商品;四是棉副产品和番茄业务均具有显著季节性,产成品主要在次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增加库存商品;五是棉副产品和番茄业务均具有显著季节性,产成品主要在次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增加库存商品。

三、2023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小于2022年的原因

通过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与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公司2023年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18.35万元,其中,按业务模式来看,对贸易类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435.06万元(均为皮棉),对自产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2,383.29万元,2023年计提跌价准备较2022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在于2022年对皮棉商品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大,而2023年皮棉商品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大幅下降。

2022年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原因:因棉花产品具有显著的季节性,公司2022年销售的皮棉产品于2022年9月采收并加工成棉花原料(棉花原料)生产,因2022年初棉花是2021年9-10月的市场价格形成的,公司皮棉成本约为2.3万元/吨,2022年6月(见下图)左右棉花国际价格环境影响,棉花下游产业疲软等因素影响,棉花市场价格大幅下跌至约1.5万元/吨,导致2022成本与市场价格大幅倒挂,2022年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了1.14亿元减值准备,公司2023年销售的皮棉成本于2023年10月采购的棉花成本,2023年年初,棉花价格发生如2022年的异常波动(见下图),不存在成本与市场价格显著倒挂的情况,故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较小。

(四)公司库存商品明细情况

产品	2023年末库存余额(万元)	2022年末库存余额(万元)	增减变动
棉产品	10,411.39	10,007.16	-4.55%
棉副产品	36,327.84	69,020.49	37.57%
番茄产品	40,013.67	27,577.57	45.74%
棉副产品	12,772.50	11,274.24	13.31%
棉副产品	40,013.67	40,379.39	-0.91%
合计	100,003.54	110,327.85	9.28%

2023年末公司库存商品的账面价值为16.80亿元,同比增长52.28%。主要是棉产品、番茄产品及棉副产品库存增加,主要原因:一是2023年生产产棉、番茄制品生产量较上年分别增加46.40%、101.77%;二是棉副产品2023年开始生产产棉、番茄制品,与上年比较次数多,故库存商品在次年初大幅增加;三是公司棉副产品和番茄业务均有显著季节性,产成品主要在次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增加库存商品;四是棉副产品和番茄业务均具有显著季节性,产成品主要在次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增加库存商品;五是棉副产品和番茄业务均具有显著季节性,产成品主要在次年销售,故年末通常会增加库存商品。

三、2023年存货跌价准备计提金额小于2022年的原因

通过对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与库存商品账面价值进行对比,公司2023年共计计提存货跌价准备2,818.35万元,其中,按业务模式来看,对贸易类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435.06万元(均为皮棉),对自产库存商品计提跌价准备2,383.29万元,2023年计提跌价准备较2022年大幅下降,主要原因在于2022年对皮棉商品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大,而2023年皮棉商品计提的跌价准备金额大幅下降。

2022年计提跌价准备金额较大的原因:因棉花产品具有显著的季节性,公司2022年销售的皮棉产品于2022年9月采收并加工成棉花原料(棉花原料)生产,因2022年初棉花是2021年9-10月的市场价格形成的,公司皮棉成本约为2.3万元/吨,2022年6月(见下图)左右棉花国际价格环境影响,棉花下游产业疲软等因素影响,棉花市场价格大幅下跌至约1.5万元/吨,导致2022成本与市场价格大幅倒挂,2022年公司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的原则计提了1.14亿元减值准备,公司2023年销售的皮棉成本于2023年10月采购的棉花成本,2023年年初,棉花价格发生如